

证券代码：833707

证券简称：精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经事后审查，公司披露的公告部分内容需要更正，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### 二、更正内容

#### 更正前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4,26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64,26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4,982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## 更正后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4,26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64,26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

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,498,2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 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